

峻极于天

JUNJIYUTIAN

极言的理论与实践

◎ 张道新 著

辽宁师范大学出版社

江南大学图书馆



91610581

峻极于天

JUNJIYUTIAN

极言的理论与实践

◎ 张道新 著



辽宁师范大学出版社

· 大连 ·

©张道新 2009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峻极于天:极言的理论与实践/张道新著. —大连:辽宁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9. 11

ISBN 978-7-5652-0074-8

I. ①峻… II. ①张… III. ①汉语-表达(语言学)-研究
IV. ①H146. 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215349 号

出版人:程培杰

责任编辑:张晓芳

责任校对:张 爽

封面设计:方力颖

出版者:辽宁师范大学出版社

地 址:大连市黄河路 850 号

邮 编:116029

营销电话:(0411)84206854 84215261

印 刷 者:大连海大印刷有限公司

发 行 者:全国新华书店

幅面尺寸:145mm×210mm

印 张:8.25

字 数:246 千字

出版时间:2009 年 11 月第 1 版

印刷时间:2009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7-5652-0074-8

定 价:22.50 元

本书由
辽宁师范大学
学术专著资助出版基金
资助出版

BENSHUYOU
LIAONINGSHIFANDAXUE
XUESHUZHUANZHUIZHUCHUBANJIJIN
ZIZHUCHUBAN

内容简介

极言是反映极性意义的言语形式，它广泛存在于古今一切言语作品之中。极性意义是人关于世界的根本性认识，是极性思维和极性观念作用的结果。极言对人的思想、行为具有巨大的影响力量。本书从哲学和认知的角度，对汉语极言进行了系统的考察分析，揭示了极言赖以产生的思维背景，总结并分析了汉语中的极言形式类型，阐释了极言的实践功能。本书在语言范畴研究极言问题的同时，将极言提升到认识论和方法论层面，提出了极性思维、极性观念、极性意义、极言视角、意义网络、语义虚空等富有哲学色彩的理论观点，并运用范畴论思想剖析了各种极言的认知机理。因此，本书不仅对语言研究，而且对法律、契约、广告、禁忌、文学等类言语作品的创制与解读也有裨益，对提高思维的精密性和改善认知结构也能提供一定的帮助。

自序

很多年以前，我读到《诗经·大雅·崧高》中的“崧高维岳，峻极于天”和《中庸》中的“大哉，圣人之道，洋洋乎发育万物，峻极于天”时，对“峻极于天”一句的含义很不理解，至多只明白了字面意思。尽管如此，这句话却一直萦绕在我的脑海中，直到在思考极言问题时，我才恍然大悟：原来，先哲们的这句话是在教导后人要让认识能力达到极致，极尽人之所能，“致广大而尽精微”地认识世界的本质，就像山之极顶摩接天宇。

“极言”是一个自古有之的成词，在人们的观念中一直被视为普通的动词，其实，人们说出的每一句极言往往都是人关于对象的根本性或本质性认识的结果，极言所包含的极性意义不是普通的言语意义，而是极性思维的结果，是比较认知的结果。但是，在很长的历史时期中，人们对极言的理解却多囿于言语层面，而没有更多地关注极言背后深隐着的思维背景，以及极言类言语作品对社会行为所具有的巨大影响力量。对极言这种言语形式所蕴涵的认知功能的长期漠视，应当说是语言研究乃至哲学研究中的一大缺憾。本书的宗旨是要从语言、思维和社会功能层面剖析极言，揭示极言的思维背景、认知形态、言语形式类型以及对社会行为的影响功能等重大问题，以使极言不仅成为语言研究的对象，而且成为一种重要的认识方法。

我对极言的关注与思考已有四年多了。最初的兴趣点是极言的言语层面，研究工作仅限于考察极言的各种言语形式。随着研究的深入，我如获至宝地发现了三个重要问题：第一，极言有着深广的思维背景，我们说的每一句极言都是极性思维和极性观念的产物；第二，极言对人的社会行为具有巨大的影响力量，一切话语，尤其是哲理、法律、禁忌语、誓言、广告、契约、警示语、文学作品等有社会影响力的话语作品，都在利用极言影

响着人的社会行为；第三，极言作为反映人关于世界的根本性认识的言语，不仅承载着知识、信念、策略、原则，而且以极性思维和极性观念在不断地引导着认识的进步，乃至引发我们不断地否定、更新已知，向无限的未知世界前行。正是由于这样的思考，我在研究极言时，并没有仅囿于语言层面，而是将极言与思维、与社会行为联系起来，力求在深广的视野中去考察极言，力求让极言在我们的社会生活中展现出更大的认知价值。

由于视野的扩大，极言研究也变得复杂起来。这种复杂性主要表现在两个方面：一个是极言不再仅仅是一个语言学的问题，而更多的是哲学问题，对极言及其极性意义的认识需要从哲学尤其是知论的角度才能把它看清楚，不仅如此，还需要借助心理学、逻辑学以及思想史等知识，才可能将之参透；另一个是极言存在于许多语言单位和一切言语作品当中，名词、动词、形容词、副词、数词以及一些语法形式中都有极言，如果说这些极言的极性意义较为显见的话，那么，还有数不胜数的借助逻辑手段而创制的潜隐的极言，这样的极言就不是那么容易识别了。正是因为这么复杂，所以，研究中涉及了词汇学、语法学、语义学、修辞学等语言范畴的理论，还涉及了哲学、逻辑学、法学、心理学、文学理论、文学史、广告学、民俗学、自然科学等方面的理论；在语料的收集方面，涉及了各个领域的言语作品。对如此复杂的问题，语言学中只有语义学才能把极言所有的问题统括起来，因而，本书是在语义学的框架下讨论极言问题的。

讨论极言，至关重要的问题是依据什么样的方法论。在研究中，博大精深的中国传统知论思想给了我极大的启发，从“穷理”、“知止”、“推极”、“中庸”、“天理”、“道”等思想中，我意识到极言的思维本质其实就是先哲们所言的“致广大而尽精微”和“君子无所不用其极”（《大学》），并在此基础上概括出极性思维的基本特征——参透性和穷尽性，这一点贯穿于整个研究之中，因而，极言研究的一个重要的方法论依据是中国传统哲学的知论。另一个方法论依据是古希腊哲学家亚里士多德的范畴论思想，这一思想使我理清了关于极言和极性意义的逻辑思路，为在“实体—属性”的逻辑框架下尽可能精微地分析极言和极性意义提供了可能。这两方面的方法论依据，让我找到了进出极言迷宫的路径，并把极言从语言层面引向了哲学层面，最终发现了极言所蕴涵的理论和实践价值。本书力求参

透极言，但正如我在书中说的那样，人的认识能力是有限的，面对无限的世界，我们现在的一切认识都面临着被否定和更新的可能，因而，我们关于极言的认识只是有限的认识。尽管如此，我还得在有限的认识能力下，把心得说出来，以求引起更多的智者关注这个问题。

全书分为三篇十四章。第一篇有五章，阐释了极言的思维背景，提出了两个贯穿全书的重要概念——极性思维和极性观念。这两个概念，一方面为极言找到了极性意义生成的母体，另一方面为将极言提升到社会行为层面找到了阶梯。可以说，极性思维和极性观念是极言与社会行为建立联系的纽带。此部分还分析了极言的认知形态，希求展示极言的认知特征，为识别现实性极言和意念性极言提供理论依据。第二篇有七章，讨论了极言的各种言语类型，这部分将极言分为固化和非固化两种形态，并对标示性极言、典型性极言、逻辑性极言、格式性极言等类型进行了分述，阐释了各种类型的认知机理。第三篇有两章，讨论哲学化的极言，阐释了极言视角的基本框架，在极言视角下提出并讨论了意义网络、语义虚空、极言的社会行为功能等理论问题。

我研究极言并写作此书的最大愿望，并非只在于让人们了解极言的言语形式问题，而在于使公众通过此书更加完善极性思维，注重极性观念，“致广大而尽精微”地求知，为我们民族的伟大复兴提供智慧条件。或许，由于本人的狭隘和愚钝根本不可能实现这个奢望，但毕竟这个心愿是值得我自珍的。

在此，我要感恩先哲们所创造的“极”的理念，它是我们的哲学启蒙，让后人在认识的历史进程中看到了方向。我还要感谢我的恩师刁晏斌先生，他给了我无私的帮助，让我在研究中看到了希望，增添了勇气。

本书是辽宁省社会科学基金项目(L07DYY022)。在此，对辽宁师范大学的王卫平教授、王毅教授，大连大学的王立教授，大连理工大学的刘乃仲教授，沈阳师范大学的于全有教授等五位评审专家的指教表示衷心的感谢！

张道新

2008年12月于大连

目 录

第一篇 极言的思维背景	1
第一章 极性思维	2
第一节 极性思维的本质	2
第二节 极性思维的基本特征	5
第二章 极性观念	11
第一节 极性观念是现实性的观念	11
第二节 极性观念的基本内容	15
第三节 极性观念的基本特征	21
第三章 极性意义	27
第一节 所谓极性意义	27
第二节 极性意义的认知模式	33
第三节 极性意义的存在形式	39
第四章 极言	43
第一节 极言与成极要素	43
第二节 极言与对象属性	46
第三节 极言的意义形态	51
第五章 极言的语义特征和语义范畴	57
第一节 极言的语义特征	57
第二节 极言的语义范畴	63

第二篇 极言的形式类型	76
第六章 标示性极言之名词和动词类极言	77
第一节 名词类极言	77
第二节 动词类极言	87
第七章 标示性极言之数词、形容词和副词类极言	93
第一节 数词类极言	93
第二节 形容词类极言	96
第三节 副词类极言	102
第八章 典型性极言(上)	110
第一节 典型性极言的生成机理	110
第二节 自然范畴的原型对象和典型性极言	112
第三节 社会范畴的原型对象和典型性极言	116
第四节 典型性极言的寄生形态和固化形态	123
第九章 典型性极言(下)	129
第五节 典型性极言极性意义的范畴	129
第十章 格式性极言	145
第一节 重叠式极言	145
第二节 疑问代词的格式极言	151
第三节 复句格式极言	152
第四节 其他格式极言	158
第十一章 逻辑性极言(上)	164
第一节 语义悖谬式极言	164
第二节 比较式极言	172
第三节 衬托式极言	178

第十二章 逻辑性极言(下)	185
第四节 否定式极言	185
第五节 铺陈式极言	192
第六节 列举式极言	196
第三篇 极言视角	205
第十三章 极言视角与意义网络	206
第一节 极言视角	206
第二节 极言视角下的意义网络	212
第三节 语义虚空	228
第十四章 极言的社会行为功能	234
第一节 极言的社会行为功能的前提条件	234
第二节 极言的社会行为功能与言语作品	242
参考文献	255

第一篇 极言的思维背景

极言，自古而今就存在于汉语的各类言语作品中。极言作为一种形式和内容都有显著特质的言语形式，由于高频度的使用，往往被湮没于普通话语之中，其特有的认知价值和语言机理也常常被忽视。如果将其从众多的言语中剥离出来，就会惊奇地发现，极言是一种具有特殊价值的言语。

考察极言问题，如果单纯地从语言层面做形式分析，我们就无法超越语言范畴去获得更多更大的理论和实践价值。正是由于发现极言是一种有用的东西，我们才要用有限的能力去努力发掘其潜在的无限价值，而这种发掘需要从思维、社会观念和语言形式等诸多层面做综合剖析。惟其如此，我们才能参透有关极言的一系列问题：为什么会产生极言，极言所表达的内容是什么，极言会衍生出哪些社会认知功能，极言之于我们每个人的实践价值是什么，等等。由此我们才会超越语言的范围，将极言从言语形式的狭隘圈子里解放出来，抖掉满身的尘土，让它放射出智慧的光芒。因而，在讨论极言这个问题之前，我们需要先耐心地、仔细地考察极言的思维背景，否则，我们所谈的极言就成了无本之木、无源之水，也看不到极言除了言语之外的更为重要的价值。

语言与思维的关系，历来是语言研究者十分关注的问题，而这个问题在极言上体现得尤为显著而具体。说其显著，是因为极言存在着两个深刻的思维背景——极性思维和极性观念，此二者仿佛是专为极言而存在的，没有极性思维和极性观念就不会有什么极言；说其具体，是因为从极言的诸类言语形式上可直接感知极性思维、极性观念的作用。因此，在谈论极言时，极性思维和极性观念是绕不过去的。

在这一部分，我们主要阐释极性思维、极性观念、极性意义和极言等四个问题，以便为以后的讨论提供必要的理论支撑。

第一章 极性思维

思维是人脑在表象、概念的基础上进行分析、综合、判断、推理等认识活动的过程。思维的类型有不同的分法，总体看，可以分为抽象思维和形象思维两类，除此之外，有人认为还有灵感思维（潜思维）或发散思维等。无论如何划分，从共同的旨归看，人的思维活动的最终目标是求得关于对象的本质性认识，基于此，在“极”的视角下，我们根据各类思维共同具有的这个特征提出一个概念——极性思维^①。

第一节 极性思维的本质

乍看起来，极性思维似乎是一种思维类型，实质上我们在这里所要谈的并非是与抽象思维和形象思维等并列的另一种思维类型，而是就各类思维类型中共同存在的目的特征——极性——而言的，所以说，极性思维是一种思维品质，而非思维类型。所谓极性思维，就是向着对象的本质性知识不断进行探索追寻的思维品质。极性思维在很大程度上就是中国哲学一贯倡导的“格物致知”、“穷理”、“推极”思想的另一种说法，并不是什么新发现。

中国古典哲学的知论历来强调人的思维要向“极”的方向运动，探寻关于世界万事万物的本质性知识。《诗经·大雅·崧高》中云“崧高维岳，峻极于天”，《大学》中直陈“君子无所不用其极”，都主张有德有智者要追求万事万物的本质，认识要达到万事万物之“极”。《中庸》则将推极万物之至理作为圣人的标准：“大哉，圣人之道，洋洋乎发育万物，峻极于天。优优大哉，礼仪三百，威仪三千。待其人而后行。故曰苟不至德至道，不

^① 在哲学上已有“极性思维”一词，指的是用两极分裂的观点认识矛盾，并用对抗的方法解决矛盾双方冲突的思维方式，是相对于“合性思维”而言的。我们在此提出的“极性思维”与之不同。

凝焉。”中国哲学中这些关于极性思维的思想，在认识论范畴具有重大的启蒙意义。古之圣贤在极性思维方面进行了功勋卓著的探索。如孔子认为“天”是根本，老子认为“道”是根本，“太极说”将“太极”作为根本等等，这些都成为中国哲学关于宇宙本原的命题。依据这类命题，后世的哲人们本着“穷理”、“推极”的思维原则不断阐释世界万事万物的“德”、“性”问题，追寻个体对象的“其然”与“其所以然”，以求洞悉万物之为万物的基本规律，以及万物之间的各种关系。尽管古人没有能力对“所以然”作出如同今日的科学解释，甚至染上了神秘、宿命色彩，但这种不断追问、孜孜以求的探索精神却成为后世的思想启蒙，让人们在纷繁复杂的世界面前树立起了科学精神，尤其是“极性思维”的求知态度，为科学思想以及社会文明的形成和发展作出了巨大贡献。

关于“穷理”的思想方法，朱熹说：“穷理者，欲知事物之所以然与其所当然者而已。知其所以然，故智不惑；知其所当然，故行不谬。”（《答或人》）“穷理”，必须研究事物两个方面，一是“所以然”，二是“所当然”，前者指的是事物之为事物的原因，后者指的是事物中包含的规律。朱熹认为研究清楚了这两个方面，人就会“智不惑”、“行不谬”。朱熹之言虽提出了认识的方法和对象，但仍然失之笼统。而在更遥远的年代，古希腊哲学家亚里士多德的思想则更为精微，他在《范畴篇》^①中将认识对象具体区分为十种范畴：实体、数量、性质、关系、地点、时间、姿态、状况、活动、遭受（或被动）。认为实体范畴是核心，其他九个范畴都是实体范畴的属性范畴，是用来规定和说明实体范畴的。这两位哲人的思想告诉我们，认识的基本格局是：（1）对对象实体的认识本质上是对属性的认识；（2）对实体的描述、说明、规定，是借助属性来实现的。如果将两位哲人的思想综合起来看，就会发现“穷理”或“极性思维”的对象并非实体而是其属性。

古代先哲的著作中早已存在着关于践行极性思维的教诲。如《大学》

^① 关于亚里士多德的实体、属性划分的有关问题，参见：〔古希腊〕亚里士多德著，方书春译，《范畴篇·解释篇》，商务印书馆，2003年，第11页；苗力田主编《亚里士多德全集》第1卷，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90年，第6页；陈波《逻辑哲学导论》，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2年，第80页；等等。

中的一段言论：“大学之道，在明明德，在亲（新）民，在止于至善。”对此，朱熹解释说：“明，明之也。明德者，人之所得乎天，而虚灵不昧，以具众理而应万事者也。但为气禀所拘，人欲所蔽，则有时而昏。然其本体之明，则有未尝息者，故学者当因其所发而逐明之，以复其初也。新者，革其旧之谓也，言既自明其明德，又当推以及人，使之亦有以去其旧染之污也。止者，必至于是而不迁之意。至善，则事理当然之极也。”（《大学章句集注》）从朱熹的话中，我们不难感受到如下几个方面的启示：第一，“明德”是认识的基本目的；第二，“至善”是认识的终极目的；第三，人性的弱点妨碍人的智慧，人的“气禀”（按：人的生理素质），以及各种“人欲”（按：利欲、情欲等）往往会“拘”“蔽”（按：限制、妨碍）人的“本体之明”（按：当指人的思维能力）；第四，人在知识上当不断“革其旧”而更新。概而言之，就是人应当克服自身的人性弱点，不断追求对世界本质的认识。只要仔细地考察中国哲学的思想体系，不难发现：《大学》、《中庸》、《论语》、《孟子》、《老子》、《庄子》、《墨子》等经典著作，以及张载、二程、朱熹、王夫之等先哲的思想，都一脉相承、始终如一地关注知识的探寻问题，并为人们建立了“天理”这一终极性知识的观念，为世人树立起“达天理”的圣人榜样，以及“诚”“敬”等求知态度和途径。这些知论思想不仅现实性地维系了中华民族的有序生存和稳健发展，而且千百年来一直支持着国人思维结构的建筑，培育着我们民族坚韧的求知探索性格，引导着人们在知识的道路上不断超越自我，不断奋力前行。仅就此一点，我们理当对先哲们永怀感恩敬仰之情。

极性思维之于人的作用，在社会发展的历史长河中几乎体现在人类全部活动的每一个细节上。从科学研究、技术发明、艺术创作、产品生产、法律制定、为人处世、经邦治国、战争策略、商业营销、体育比赛等领域存在的思维活动中，我们不难感受到极性思维的普遍存在以及对万事的作用，也自然会得出这样一个基本结论：极性思维的本质是求极，即努力获得关于对象属性的本质性知识，概而言之就是“峻极于天”。人们尽管都知道现在任何努力的结果只是一个阶段的“极”，尚未到达最终的“极”，但充分相信依靠人的聪明才智，经过一代代人的努力，对世界的认识一定会达到下一个“极”，直至“终极”。

第二节 极性思维的基本特征

既然极性思维的本质可以概括为“求极”，那么，怎样的认识结果才算作求得了“极”或达到了本质性的认识呢？其实，这个问题的答案在《中庸》里就可以找到。《中庸》中说：“君子尊德性而道问学，致广大而尽精微，极高明而道中庸。”这三句话中，“尊德性而道问学”提出了社会实践的根本方法，“极高明而道中庸”提出的是实践的基本原则，而“致广大而尽精微”一语则是思维的方法和思维的理想，也是极性思维的特征所在。

“致广大”意为穷尽所有知识，对知识的探求达到穷尽性；“尽精微”意为认识的对象达到最小的元素，即达到对本质的参透性。从先哲们的思想、现代科技、社会行为以及我们个人的思想和行为中，我们可以给极性思维找到两个基本特征：一是参透性，二是穷尽性。参透性和穷尽性不仅是极性思维的直接结果，而且是任何一种思维类型所追求的认识理想。

一、参透性

所谓参透性，指的是关于对象的认识达到最深刻、最本质的程度。人关于对象的认识，一方面是关于对象作为一种存在的感知，另一方面是关于对象属性的认识，两个方面结合起来，就是不仅认识到对象的存在，而且要认识对象的各种属性以及属性之间的各种关系。如果仅仅知道对象的存在，而不知道属性及其各种关系，就是先哲所说的知“其然”而不知“其所以然”。关于对象的认识，应当是既知“其然”，还要知“其所以然”和“所当然”。知“其所以然”和“所当然”，就是对对象的“穷理”。“穷理”即穷尽对象之理，就是关于对象属性的参透。此说在中国哲学中并非仅局限于政治、道德范畴，而是普遍适用于“万物”，即一切对象。

中国哲学早早就提出了“天理”这一根本性命题，从极性思维的角度看，应当算是极性思维的终极目标和结果。“天理”，是自然规律的古代名称，“天”意为自然，“理”意为规律，“天理”本质上指的是宇宙中的一切自然规律，它是人认识的对象，也是必须恪守、遵循的宇宙大法。不过，“天理”的这个说法，在人的传统观念中往往被赋予了神秘色彩，长久地令人

敬而远之，难言究竟。如《论语·阳货》说：“天何言哉？四时行焉，百物生焉。”《老子》（二十五）说：“人法地，地法天，天法道，道法自然。”“天”、“道”被视为一切的根本，而这两者的意义在很大程度上是虚空的，只能凭借“四时”、“百物”、“人”等这些“天”、“道”的结果去揣摩，没有精确的定义表述。后世学者企图赋予其切实的内容，如朱熹说：“穷理者，欲知事物之所以然与其所当然者而已。知其所以然，故智不惑；知其所当然，故行不谬。”（《答或人》）又说：“此心本来虚灵，万理具备，事事物物皆所当知。今人多是气质偏了，又为物欲所蔽，故昏而不能尽知，圣贤所以贵于穷理。”（《语类》）综合起来看，“穷理”就是“知其所以然”，“知其所当然”，即认识事物发生的原因，乃至其间所隐藏的规律。其实，先哲们在当时的社会历史条件下提出“天理”，根本目的是为人文社会提供效法的榜样范式，让人们取法天理天道，即依照自然规律去建立人伦秩序，使社会能像自然规律那样有序运行。如果能使人伦秩序在“礼”的框架下运行，“为人君止于仁，为人臣止于敬，为人子止于孝，为人父止于慈，与国人交止于信”（《大学》）就算作达到了天理，就算作求得“极”了。这种以天喻人，力求天人合一的求极运动，是一种极具理性的表述方式，不管实现与否，至少对后世起到了启蒙开智的积极作用。

在对“天理”的探索中，先贤们本着以人为本的理念，在诸多领域找寻“天理”，以求参透人与自然、人与社会的各种关系。

就人与自然的关系而言，人是自然万物之一，“号物之数谓之万，人处一焉”（《庄子·秋水》）。人与自然的关系是人最关心的，自然之于人必然成为认识的首要对象，认识了自然的本质也就等于认识了人的本质。在古代哲学中，人们认为金、木、水、火、土构成了世界，应当说，这种素朴的唯物论思想是关于世界本根的一种参透性认识。一些未知的自然现象，由于古人对其无力参透，多被赋予了神秘色彩，如风、雨、雷、电、旱涝、丰歉、天灾、生死等现象，人们也希望去参透，然而科学观念的缺乏和技术水平的有限尚不能使人们以科学的态度去认识对象，也无法用科学手段去揭开谜底。对自然现象的神秘主义的解释方式，以及广泛流行于古代社会的巫术、求神等活动，其实就是由于无力参透自然而导致的屈服，或者说是一种蒙昧性的参透。